#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A 同意公开

渝国资函〔2022〕124号

##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1111 号建议 办理情况的答复函

#### 周琦代表: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解决轨道 9 号线小龙坎站工程放炮造成周边居民住宅受损和地质滑坡的建议》(第1111号)收悉。经与市住房城乡建委、沙坪坝区政府研究办理,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。

#### 一、基本情况

轨道九号线一期工程行业主管部门为市住房城乡建委,建设单位为交通开投集团所属轨道九号线公司,施工单位为中建股份公司。九号线小龙坎站、小龙坎站至土湾站区间爆破施工作业时间段为2018年4月至2019年3月,2019年4月至2021年3月为零星爆破作业,3月后全面停止了爆破施工作业。解放坡31-34

号房屋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上土湾路南侧坡顶位置,九号线爆破作业点与最近房屋水平距离约66m,垂直距离约70m,施工过程中第三方监测和施工监测数据正常,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。

解放坡 31-34 号房屋始建于上世纪 60 年代,后经多次改造、加层、翻新、修缮,具体年代不详,均为业主自行施工建设。所在区域为沙坪坝区应急局备案并重点监管的地质滑坡地带(路边多处有地质滑坡公示牌),地质滑坡问题一直存在,2021 年 5 月 26 日解放坡 34-1 号房屋地基垮塌主要原因可能系连续降雨引发,与施工爆破关系不大。如:距离爆破作业范围仅 20 米的时代星居小区未出现炮损问题。

#### 二、协调过程及进展

为解决此问题,沙坪坝区信访办多次组织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小龙坎街道、社区及居民、迈瑞城投公司、轨道九号线公司、施工单位多次召开协调会。根据会议意见,施工企业对部分受损房屋进行了维修处置。施工方认为,解放坡 34-1 号房屋垮塌不是因炮损引起,不予负责。

为解决矛盾,2021年6月24日,主管部门市住房城乡建委轨道处组织相关方再次召开专题会,在综合客观地分析事件原因和各方诉求后,达成如下一致意见:

- 一是由施工单位负责修复房屋基础;
- 二是委托有相应资质的鉴定机构对房屋进行安全鉴定;
- 三是沙坪坝区住房城乡建委和小龙坎街道共同向沙区政府

专题汇报,由沙区政府处理该事件,市住房城乡建委轨道处协调相关单位全力配合。

会后,轨道九号线公司、施工单位多次配合沙区住房城乡建 委和小龙坎街道向沙区政府进行了专题汇报,沙区政府再次明确 了各自工作任务。

按照沙区政府任务职责要求,施工单位于 2021 年 7 月完成了房屋基础的修复工作, 2021 年 9 月经重庆交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调查检测,评定解放坡 31-34 号房屋现阶段结构安全性等级为 D 级,鉴定报告指出:"1.该屋墙体与砖柱间无可靠咬接或拉接;房屋无可靠圈梁连接,整体性差。2.墙体高厚比不足;屋面木檩条老化腐朽严重。"以上房屋鉴定为危房的原因均非施工爆破所致,该房屋修建于上世纪 60 年代,基础薄弱加之后期违建加盖存在结构缺陷,全屋木檩子已腐朽,且解放坡一带山体边坡原本就为地质滑坡带,仅对房屋进行修复加固已不能从根本上解决排危问题。

### 三、目前现状及建议

截至目前,该事件仍未妥善解决,还存在以下问题:一是解放坡 31-34 号房屋年代较久、老化严重,仅对房屋进行修复加固已不能从根本上解决排危问题。二是重庆雨水丰富,按照地表监测记录,2021 年房屋边坡最大滑动位移为 9mm,变形仍未稳定,存在房屋垮塌造成人员伤亡的重大安全隐患。三是九号线施工单位继续承担履行社会职能,对解放坡 34 号房屋地表进行监测记

录,如发现险情,及时上报沙区政府。

综上所述,建议后续协调工作继续由沙区政府组织,会同市 住房城乡建委进行专题研究,推进解决房屋排危相关问题,我委 督促重庆交通开投集团积极做好配合工作。

最后,感谢周琦代表对轨道交通建设事业的关心和支持,希望您提出更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,市国资委将督促重庆交通开投集团及所属轨道集团积极研究,为市民提供更加优质的出行服务。

此答复函已经我委罗清泉主任审签。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 见,请通过填写回执及时反馈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。

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

联系人:王海军

联系电话: 18184077166

邮政编码: 401121